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8-006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梁健锋先生、梁俊丰先生函告，获悉梁健锋先生、梁俊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梁健锋	是	250,000	2018-02-06	至办理解除质押日结束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5%	补充质押
梁健锋	是	752,000	2018-02-06	至办理解除质押日结束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44%	补充质押
梁健锋	是	580,000	2018-02-06	至办理解除质押日结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0.34%	补充质押
梁健锋	是	2,750,000	2018-02-06	至办理解除质押日结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60%	补充质押
梁俊丰	是	2,000,000	2018-02-06	至办理解除质押日结束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9%	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健锋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71,723,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3%。本次股份质押后，梁健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累计为171,292,939股，占梁健锋先生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9.75%，占公司总股本的18.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俊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8,337,4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0%。本次股份质押后，梁俊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累计为96,520,000股，占梁俊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1.56%，占公司总股本的10.36%。

3、因近日公司股价跌幅较大，梁健锋先生所质押部分股票触及平仓线，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华科技，证券代码：002288）自2018年2月6日（星期二）下午13:00起停牌。目前，梁健锋先生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追加担保物、提前还款等方式应对风险，本次补充质押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日，梁健锋先生、梁俊丰先生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8- 009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先机”）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持有本公司31,617.6684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45%。2018年2月7日，本公司接到太和先机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获悉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988.7641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2018年2月5日，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988.7641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开始日为2018年2月5日。本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于2018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质押具体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89,887,641	2018年2月5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43%	融资
合计		89,887,641				28.43%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本次质押完成后，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31,617.6684万股股份中，累计被质押股份30,617.668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90%，占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96.84%。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2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3,426.20	85,854.86	20.47
营业利润	13,233.73	11,963.01	10.62
利润总额	14,404.93	12,322.36	1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83.25	10,393.20	1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98.22	9,984.64	2.1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5	0.92	3.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7%	15.31%	减少3.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1,046.62	103,926.13	6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7,878.18	73,280.09	88.15
股　本	15,040.00	11,28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17	6.50	41.08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经过重述的，应同时披露重述后的相关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 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426.2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47%，　营业利润13,233.7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0.62%；利润总额14,404.9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6.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83.2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198.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14%；基本每股收益为0.9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3.2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在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物流方案”及“供应链解决方案”的综合物流服务基础上，加大了市场渠道开拓力度，拓展盈利水平较高的新增知名客户所带来的物流业务。同时，由于家电行业回暖，促进公司销售业务较快增长，经营业绩提高。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强化内控管理，优化业务操作模式，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实现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171,046.62万元，比期初增长64.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是137,878.18万元，比期初增长88.15%；股本为15,040.00万元，比期初增长33.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是9.17元，比期初增长41.08%。主要是公司于第三季度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760万股新股，每股股价为15.17 元，导致报告期末股本、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长。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可能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18-30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113号)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巴士在线”)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113号)，要求公司对问询函中涉及的有关问题进行认真自查并作出详细说明。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你公司将2017年年度净利润由盈利修正为亏损15亿元至18亿元，请说明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外部条件或者生产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源自三家公司，巴士在线母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嘉联”)和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科技”)。

(一) 因2017年10月，本公司对公司微电声业务进行集约化管理，已将微电声业务的主要客户资源、人员和资产由母公司置入全资子公司新嘉联，(详见2017年10月13日公司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54）)。目前，母公司主要由行政部门和少量微电声相关生产部门组成。

目前因赵从宾诉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详见2018年1月23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核查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公司有可能承担巨额债务。此项或有负债，已在2018年1月31日公司发布的《2017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19)、2018年2月6日公司发布的《关于对浙江监管局上市公司监管关注函--浙证监公司字【2018】第23号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8)中提及。因公司主要账户被冻结，自2018年2月8日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详见2018年2月7日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29)) 。公司经营内部环境和外部环境均已发生重大变化。

除上述重大变化外，公司目前其他经营情况基本正常。

(二) 新嘉联主营业务为微电声器件及其他相关业务。目前其采购、生产、销售、人员、资金收付等经营情况均正常。

因母公司主要账户被冻结，新嘉联目前为母公司代付相关成本和费用（该部分成本费用的归属单位仍为母公司，新嘉联仅代付资金，母公司对新嘉联形成负债）。

(三) 巴士科技是公司2015年度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传媒广告及其他互联网业务。2017年前三季度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第四季度由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原总经理王献蜀突然失联至今无法正常履职，导致诸多业务陷于停顿，众多客户采取观望、回避等不合作的态度，公司相当部分应收账款也出现逾期。由于王献蜀本人的原因，上市公司母公司也面临多项诉讼。公司在资本市场和行业中的整体形象和信誉受到严重损害。公司内外部环境均发生重大变化。

目前，巴士科技经营情况如下：

1、资金方面：

巴士科技2017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自王献蜀失联无法履职以来，其逾期应收账款明显增多，导致资金趋紧。目前，巴士科技部分以往工资尚未发放、部分供应商款项有拖欠现象。

巴士科技的招商银行上海市南西支行账户于2018年1月23日被冻结，诉前保全申请人为北京晋汇中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保全金额5,425,000.00元。截止2018年1月29日，该账户余额为RMB2,623,380.57元。截至目前尚未解除冻结。

2、业务及人员方面：

媒体业务：因受资金紧张影响，公司部分公交资源费无法按时支付，导致少数资源方暂停与巴士科技合作。受资金紧张、公司业务资源减少、王献蜀失联无法正常履职等因素影响，相当部分客户采取回避、观望等不合作态度，巴士科技业务发展受到一定影响。

视频直播业务：巴士科技视频直播业务由两部分构成：一是LIVE直播——主播打赏业务；二是经花椒直播授权，由巴士科技开展花椒直播全国城市频道运营业务。目前，LIVE直播——主播打赏业务处于停滞状态，目前已无主播开播，该业务目前剩余员工21人，包括产品、技术、运营、经纪等人员。花椒城市频道全国总代理至今已完成省级代理商签约16个，月均全国举办花椒线下活动约50场。受资金紧张和各类负面影响，签约和回款进度受阻严重。目前正尽力安抚已签约各省代理商。该部分业务目前在编9人，其他人员已全部离职。

网生社区业务：受资金紧张、员工离职、王献蜀失联（该部门业务多为王献蜀直接联系）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网生社区事业部的影视IP合作项目已陷入停顿，下设的频道部对外合作节目制作发行项目也全面停止，新投入的北京梦谷制作基地也退租停用。网生社区业务团队多数员工已经离职，部门基本处于空置状态。

公司考虑到该等重大变化因素，出于谨慎性原则，决定对第四季度由王献蜀直接联系的部分新开展业务暂不确认收入，并对部分逾期应收账款单项提取坏账准备。因此公司2017年度预测业绩与前期预测数相比下滑幅度较大。同时，公司预测巴士科技未来的经营不确定性较大，故同步考虑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因此，2017年度业绩预测与原预测存在重大差异。

(四) 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1、对经营管理团队进行合理调整，以维持业务稳定性和持续性

鉴于王献蜀长期无法正常履职，2018年1月27日，公司已发布公告，巴士科技董事会免去王献蜀所担任的巴士科技总经理一职，聘任吴旻先生担任巴士科技总经理，重整巴士科技管理团队和业务架构。

2、改革业务架构，集中资源发展公交移动电视媒体业务

巴士科技已对其业务结构、业务组织及员工编制进行调整，将主要资源聚焦于公交移动电视媒体业务；视频事业部保留视频直播城市频道代理运营业务，维持直播APP运营；网生事业部保留移动平台部（公交移动电视媒体互联网转型业务），并适度开拓新业务。后续，巴士科技将继续优化业务结构，合理布排全国媒体资源，积极争取合作客户，开源节流，希望获得持续发展空间。

3、通过注入资金并加快资金回笼稳定经营管理

资金方面，公司将督促巴士科技加快回款速度。由于部分客户系与巴士科技多年长期合作，公司将以今后持续扩大合作为谈判基础，继续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增强相互理解和互信，加紧催收应收账款。对一直拒不沟通、拒不合作的，公司将采取通过发送律师函、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等法律手段追讨应收账款。

鉴于巴士科技主要业务和经营管理工作原系王献蜀负责，公司也已多次通过王献蜀指定联系人向其传达了希望其尽快解决自身问题并恢复正常履职，尽快尽多地为公司挽回损失。

2017年12月29日，公司已向巴士科技提供500万元财务资助。另，公司也已向间接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出财务资助的请求。2018年1月31日，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巴士科技提供800万元财务资助。

二、2015年你公司收购巴士科技100%股权确认商誉的金额为15.37亿元，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并请结合巴士科技的经营情况，说明商誉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需要在报告期末对因并购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并购巴士科技形成的商誉的初步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

1、巴士科技2017年度亏损的概率较大。

公司财务部门对巴士科技2017年度业绩进行初步测算，初步测算金额主要构成如下（因2017年度财务报表尚未最后确定，正式审计也尚未进行，故本次预测数为区间数）：

单位：万元

测算单元	归母利润下限	归母利润上限	上年度归母利润	备注
巴士科技	-8,000.00	2,000.00	13,136.00	待定因素较多，区间较大
巴士科技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评估增值摊销（合并报表体现）	-870.00	-710.00	-101.00	仅在合并报表中体现
合计	-8,870	1,290	13,035	

巴士科技2017年度预计实现净利润与业绩承诺利润（2亿元）相比差距极大。

2、巴士科技后续经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巴士科技媒体业务因受资金紧张影响，公司部分资源费无法按时支付，导致部分资源方停止与巴士科技合作。受业务资源减少、王献蜀失联无法正常履职、公司近期负面信息较多等因素影响，部分客户取消订单。

视频事业部直播打赏业务、艺人经纪业务已停止。

网生社区事业部的卫视合作项目、影视IP合作项目、CDN应用业务已停止。

3、王献蜀后续能否正常履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巴士科技由王献蜀一手创办，其一直担任巴士科技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等职务。一直以来，其个人在巴士科技的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巴士科技相当部分业务均由王献蜀本人直接联系。其突然失联至今未能正常履职，导致诸多业务陷于停顿，众多客户采取观望、回避等不合作的态度，公司相当部分应收账款出现逾期。其是否能正常履职，对巴士科技的经营存在重大影响。

4、商誉初步减值测试结果。

考虑到2017年度巴士科技可能的业绩状况，以及对巴士科技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初步判断很可能需对公司因并购巴士科技形成的约15.38亿元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损失。我们认为对并购巴士科技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是合理的，理由是充分的。

（二）年审会计师意见。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内容如下：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11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知悉。我所作为贵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现就问询函中涉及审计机构的事项回复如下：

问询函第2条：“2、2015年你公司收购巴士科技100%股权确认商誉的金额为15.37亿元，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并请结合巴士科技的经营情况，说明商誉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由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尚在实施过程中，同时贵公司也因部分经营人员的变动，使得未来若干年度的盈利预测数据仍在收集及整理过程中。所以本次对商誉减值的意见仅是在取得当前有限资料前提下的初步判断，尚无法提供准确的减值测试数据，也不构成最终的审计鉴证意见。

现将初步判断的依据陈述如下：

1、当期损益情况。根据贵公司下属子公司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科技”）未审会计报表反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之年初大幅增加，其坏账准备的计提将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加之部分营业收入能否在当期确认尚需取证。因此本年净利润将极有可能较之2015年度并购重组时评估报告预测的2017年度净利润19,204.64万元出现大幅下降。

2、后续盈利能力。根据巴士科技目前的经营现状，视频直播业务已受较大影响，网生社区事业部部分业务已停止，媒体事业部部分资源方提出终止合作等。经与贵公司管理层的分析讨论，并购重组时“我玩”和“我拍”以及近两年延伸产生的视频直播、网生社区等新业务板块在后续若干年度将不再有大规模的营业收入；甚至是传统的广告媒体业务也将因为部分资源方提出终止合作、经营人员离职等因素，有可能出现业绩的大幅度下滑。基于上述情况，巴士科技后续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情况，贵公司商誉存在全额计提减值的可能。

此外我们建议贵公司尽快聘请评估机构对商誉实施专项评估，同时我们也将对评估师的评估结果实施复核。”

三、请结合目前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大资产减值的情形。回复：

结合目前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除商誉减值外，我公司认为目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减值的情形。

1、巴士科技LIVE视频直播业务是基于重组时“我拍APP”升级而来，鉴于目前LIVE视频直播业务（主播打赏）陷于停滞状态，且在可预见的未来预计无法正常经营，故拟对我拍无形资产全额减值；

2、部分应收账款逾期严重，且有迹象表明无法收回的，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四、请补充披露你公司董事会决定对部分业务暂不确认收入的具体影响金额，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你公司采用的后续应对措施。

回复：

(一) 公司董事会决定对部分业务暂不确认收入的影响金额。

据初步测算，因受客户不配合等因素影响，暂不确认收入的影响金额约为6000万元以上，主要归属期为第四季度。因公司尚未完成年报审计，公司也仍在与相关客户进行积极沟通协商，因此具体准确金额尚无法确定，以最终年报数据为准。

(二) 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五条规定：“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在合同开始日即满足前款条件的合同，企业在后续期间无需对其进行重新评估，除非有迹象表明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合同开始日通常是指合同生效日”。

公司暂不确认的收入在入账当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确认收入的要求。目前，已有迹象表明上述业务的相关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变化前已述及），特别是第5款“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很可能无法满足。故公司考虑对该部分业务暂时不予确认收入。公司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 公司拟采取的后续应对措施：

（1） 通过客户拜访、沟通，希望能与客户继续合作，并向巴士科技提供后续业务资料及审计回函，尽可能保护公司利益；

（2） 若确定无法继续合作，则签订合同终止协议，并按照合同要求补偿；

（3） 对一直拒不沟通、拒不合作的，公司将采取通过发送律师函、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等法律手段进行应收账款的追讨工作；

（4） 鉴于巴士科技主要业务和经营管理工作原系王献蜀负责，公司也已多次通过王献蜀指定联系人向其传达了希望其尽快解决自身问题并恢复正常履职，尽快尽多地为公司挽回损失。

五、你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无。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北明　　公告编号：2018-008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东承诺限售期满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7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北明伟业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北京万峰嘉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万峰嘉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李锋先生、应华江先生（以下简称“五位承诺人”）提交的《承诺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自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明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明软件”）47名股东发行股份并购买北明软件100%股权交易结束时，五位承诺人认购的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327,970,332股股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股份数为426,361,4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8 %（以下简称“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2015年6月5日）起36个月内且依据《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北明伟业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万峰嘉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万峰嘉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47名认购人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履行完毕利润补偿义务之前不得转让。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支持公司实现未来发展战略布局，五位承诺人承诺其持有的对价股份自限售期满（2018年6月5日）后六个月内不减持。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其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25日起停牌，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2018年1月26日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月1日的《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推进该重大事项，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8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5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18-006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2018年2月6日，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绵阳基金”）持有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385,101,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510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绵阳基金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得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2,550,000股本公司股份。其中，连续90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简称“首次发行”）价格的110%。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绵阳基金于2017年8月7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199,999,000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99999%。截止目前，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股东绵阳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有关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

截至目前，绵阳基金持有本公司股份385,101,000股，占总股本的3.85101%。该股份是绵阳基金自本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前即持有的发起人股份。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区间以及公告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除本次实施的减持外，绵阳基金不存在其他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本次减持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数量、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根据绵阳基金出具的《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以及本公司2017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2017年11月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得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绵阳基金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所持有的292,550,000股公司股份。其中，连续90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发行价格的110%。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本次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绵阳基金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时就所持有的本公司5.851%股份转让承诺：

1. 所持有本公司股票锁定期为本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

2. 对于首次发行前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12个月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目前持股数量的5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价格的110%；锁定期满13-24个月内减持股数不受限制，但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价格；锁定期满24个月后可以任意价格自由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

3. 在减持前4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绵阳基金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绵阳基金本次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减持原因：绵阳基金自身资金需求。

三、相关风险提示

绵阳基金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根据绵阳基金《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结果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绵阳基金	持股5%以上的股东	集中竞价	2017年8月7日至2017年12月29日	8.00-9.02	199,999,000	1.99999
减持后持股股数（股）					385,101,000	
减持后持股比例（%）					3.8510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绵阳基金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

（三）本次减持对本公司的影响：

绵阳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7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17年7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7,552,705.00元（未经审计），具体如下：

序号	收到时间	收款单位	项目	依据文件	金额（元）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1	2017年7月	乐惠国际	专利补贴	《关于加快转型提升做实做强工业经济的若干意见》（县委[2013]5号）	44,000.00	与收益相关
2	2017年7月	南京乐惠	收到江宁财政局（清洁生产补助）	《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度区级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的通知》（江宁环字[2017]25号）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2017年8月	乐惠国际	企业上市挂牌补助	《关于印发〈宁波市推进企业挂牌上市和上市公司兼并重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甬金办[2015]43号）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	2017年8月	乐惠国际	海外工程师经费补助	象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象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资金的通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2017年8月	乐惠国际	2016年度全县开放型经济评价结果奖励	《关于公布2016年度全县开放型经济评价结果的通知》（象招商[2017]12号）	395,700.00	与收益相关
6	2017年8月	南京乐惠	专利补助经费	《关于开展2016年度江宁区授权专利补助资金工作的通知》（江宁科字[2017]11号）	4,700.00	与收益相关
7	2017年8月	南京保立隆	专利补助经费	《关于开展2016年度江宁区授权专利补助资金工作的通知》（江宁科字[2017]11号）	2,000.00	与收益相关
8	2017年8月	南京乐惠	2016年知识产权奖励	《关于开展2016年度江宁开发区知识产权奖励资金申报工组的通知》（宁经管委发[2017]247号）	8,200.00	与收益相关
9	2017年8月	南京保立隆	2016年度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关于开展2016年度江宁开发区知识产权奖励资金申报工组的通知》（宁经管委发[2017]247号）	3,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2017年8月	南京乐惠	2017年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	《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的通知》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1	2017年9月	乐惠国际	稳增促调专项补助资金	《关于印发〈象山县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象减负办[2016]1号、象财企[2016]430号）	223,183.00	与收益相关
12	2017年9月	乐惠进出口	稳增促调专项补助资金	《关于印发〈象山县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象减负办[2016]1号、象财企[2016]430号）	16,901.00	与收益相关
13	2017年9月	乐惠机电	稳增促调专项补助资金	《关于印发〈象山县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象减负办[2016]1号、象财企[2016]430号）	9,183.00	与收益相关
14	2017年9月	乐维自动化	稳增促调专项补助资金	《关于印发〈象山县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象减负办[2016]1号、象财企[2016]430号）	4,024.00	与收益相关
15	2017年9月	乐惠西蒙子	稳增促调专项补助资金	《关于印发〈象山县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象减负办[2016]1号、象财企[2016]430号）	7,214.00	与收益相关
16	2017年10月	乐惠国际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	《关于下达宁波市2017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甬科计[2017]62号）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	2017年11月	乐惠国际	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	《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7]781号）	79,600.00	与收益相关
18	2017年12月	乐惠进出口	2016年度服务外包项目补助	《关于下达2017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2016年度服务外包项目）的通知》（甬财政发[2017]943号）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2017年12月	南京保立隆	知识产权战略补贴	《关于下达南京市2017年度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十九批）》（宁科[2017]319号、宁财教[2017]781号）	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	2017年12月	南京乐惠	知识产权战略补贴	《关于下达南京市2017年度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十九批）》（宁科[2017]319号、宁财教[2017]781号）	1,000.00	与收益相关
21	2017年12月	乐惠国际	2016年安全生产奖励	《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进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安监管综[2014]155号）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2	2018年1月	南京乐惠	2017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关于组织2017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苏经信综合[2017]378号）	2,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52,705.00	

注1：上表中“乐惠国际”指本公司；“乐惠进出口”指“宁波乐惠进出口有限公司”；“乐惠机电”指“宁波乐惠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乐维自动化”指“宁波乐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乐惠西蒙子”指“宁波乐惠西蒙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南京乐惠”指“南京乐惠轻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南京保立隆”指“南京保立隆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注2：公司2017年1月-6月收到的政府补助已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7年7月1日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7,552,705.00元，其中5,372,705.00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180,000.00元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会随着相关资产的使用逐渐计入以后各期的收益，对公司各期损益的影响额以公司年度审计为准。

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当期的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8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德国NSM Packtec GmbH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NSM Magnettechnik GmbH收购NSM Packtec GmbH 100%股权的议案》。全体九名董事参与了表决，其中时任公司独立董事王荣先生对此议案投了弃权票，其余八位董事均投了赞成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披露的《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NSM Magnettechnik GmbH收购NSM Packtec GmbH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和《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及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披露的《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NSM Magnettechnik GmbH收购NSM Packtec GmbH 100%股权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NSM Packtec GmbH以下简称“Packtec”。

近日，公司完成了针对上述收购项目的补充尽职调查，已将可行性研究报告呈送全体董事审阅，并请投赞成票的八位董事对此逐一发表意见，具体意见如下：

董事长赖云来先生的意见：

1. 收购德国Packtec公司，将使公司完整地拥有啤酒、饮料、乳品等液态食品装备这三大产业板块布局，形成乳品装备的整厂交钥匙能力，符合公司啤酒、乳品、果汁饮料三大装备产业板块和全球化市场的发展战略。

2. 这次并购，将促进德国制造的技术与品质，和中国制造的成本与效率优势的结合，形成德国品质中国价格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全球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加快拓展全球市场布局，将乳品装备整厂交钥匙工程服务于中国及亚洲市场，为公司未来创造出广阔的成长发展空间。

董事黄粤宁先生的意见：

公司2017年6月被中国轻工联合会评为“中国液体食品装备企业十强”第一名。液体食品主要包括乳品、啤酒、饮料等领域，乳品是液体食品行业最大的细分产业。Packtec公司是德国著名的酸奶和巴氏奶包装设备制造商。中国乳品市场的规模正处于快速增长期，随着中国经济转型加速，对高端装备的需求更加旺盛，而中国能够提供此类高端装备的公司非常少。公司通过本次并购进入乳品装备特别是酸奶装备领域，可以为公司奠定快速增长的基础，能快速进入高速发展的酸奶等乳品装备领域。公司以多年积累的交钥匙服务和项目管理的能力，以德国Packtec酸奶包装设备和公司的过程装备为切入点，快速实现乳品酸奶项目整厂交钥匙能力。

公司产品60%以上出口到海外40多个国家，拥有多家海外销售机构。收购Packec让公司拥有了德国品牌和德国制造的公司，可以明显提升公司的国际化运营水平，对公司啤酒饮料设备拓展海外市场带来较大的协同效应。德国Packtec过去的市场仅在欧洲和北美，借助公司的渠道，产品可以推广到中国和全球市场，从而获得更好的协同竞争力。

乐惠南京工厂已经有先进的加工装备，也准备了生产场地，公司通过收购Packtec公司将德国的技术引进中国，能快速实现中国制造，服务中国市场。同时利用公司的制造能力及人力资源，帮助德国Packtec节约大量的成本，提升竞争力。

卖方股东MAX Automation AG（以下简称“MAX”），是一家根据德国法律组建的上市股份公司（股票代码：MXH.F），持有Packtec100%股权。MAX是一家专注于汽车自动化行业的高科技工程机械集团公司，是汽车行业领先的精密系统和部件全方位解决方案提供商。2014年通过NSM Magnettechnik GmbH收购了Packtec100%股权，由于MAX的业务全部在汽车行业，此次出售为战略性资产剥离。卖方向公司发出收购要约后，经过长期考察和谈判，公司认为这是进入乳品装备行业非常好的机会和时间节点，符合公司的产业目标和发展战略，是一次战略性并购。

董事申林先生的意见：

1. 关于公司自控技术，通过多方面调查了解及阅读可研报告，确认专利与自控技术均为Packtec拥有，其中自动控制的硬件采购来自外购，但因硬件为完全的市场化的商品，不影响技术的独立性和生产经营。

2. Packtec公司的厂房与设备均为租用，收购完成后应保持生产经营的连续性。

董事陈小平先生的意见：

德国Packtec独立完整地拥有其全部产品的技术，覆盖全方位的无菌级别，从超净级别至高度无菌级别包括自控技术和10多项专利。Packtec提供四种成型-灌装-封口设备，可对应不同宽度的容器材料，最高产能可达216,000杯/ 小时以上，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德国Packtec公司拥有完全的自主技术和较强的制造能力，自制部分占总采购材料部分的30-40%。

Packtec产品技术非常复杂和先进，如果我们自行开发需要的成本费用，远超过收购所花资金，并且需要数年甚至可能十多年的时间。

因此，我认为此项收购符合公司需求，价格合理。

董事林敬伟先生的意见：

1. 公司为此次并购，聘请了德国当地著名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的法律、税务顾问；

2. 本次并购的定价是竞购者议标的结果；

3. 在决策程序中，本次竞价涉及的营业收入、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均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经过审计的各个对应指标的50%，按照交易所规则，不需召开股东大会。

4. 本次收购是公司战略中重要的一环，公司将全力结合、利用收购标的先进的制造技术，尽快拓展在中国巨大的乳品这个液体食品市场上的应用。

董事李毅文先生的意见：

收购德国Packtec公司，将使公司完整地拥有啤酒、饮料、乳品这三大业务，形成乳品板块整厂交钥匙能力；同时拓展欧美市场渠道，快速布局海外市场，符合公司整体战略。

经测算的经济效益可覆盖收购Packtec的成本，并产生良好效益，长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因此同意此收购方案。

独立董事陆建忠先生的意见：

这次收购尽管缺乏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但鉴于公司管理层对本议案进行了详细的说明，本人认为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发展，符合公司的业务战略。

阅读详细的可研报告，了解了目标公司技术、经营状况、财务等详细内部信息，以及当地的投资、经济、法律等环境，认为对标的公司并购风险可控。

独立董事蔡娥娥女士的意见：

1. 在全国食品行业乳品排在第一位。工信部与工程院在十三五起，就计划900多家智能化试点示范企业，目前进入试点的有蒙牛、伊利、军乐宝、娃哈哈、劲牌等，所以，目前公司在啤酒、饮料的装备占据龙头或领先地位情况下，增加乳品装备生产，我大力支持。

2. 本次收购符合公司专注于液态食品装备的战略布局，利用公司在过程装备领域的经验和技术，与德国Packtec公司乳品包装技术结合，形成乳品包装整厂交钥匙服务能力，这与新时代液态食品的智能化发展很有必要，本人认为，上述收购事项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我非常同意公司的国际化整合。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